

食物環境衛生署 有關進行重點清潔的地點

目的

本文件建議委員會在本區定出不超過五個地點，以便食物環境衛生署(食環署)進行重點清潔工作，改善環境衛生。

背景

2. 食環署的其中一項重要工作，是為香港市民提供清潔衛生的居住環境。署方會按地區的實際情況制定及推行各項環境衛生服務，包括潔淨服務、防治蟲鼠工作及執法行動，並藉着公眾教育及宣傳活動，提升市民對保持環境衛生的意識。

改善環境衛生

3. 政府在去年 10 月及 11 月舉行「2013 地方行政高峰會」，探討如何改善地方行政，而其中一項專題為「環境衛生和街道管理」。在舉行專題論壇後，十八區區議會正副主席代表區議會於同年 11 月 21 日向行政長官匯報論壇所討論的重點和成果，及和行政長官就有關議題作直接交流。

4. 就改善環境衛生及提升區議會及民政事務專員的角色的議題上，食環署建議徵詢各區議會，在區內定出不超過 5 個區議會及地區人士關注的地點，以進行重點清潔工作。西貢區環境衛生辦事處經檢視區內的衛生情況後，建議下列 5 個地點，供委員會考慮：

	需要改善環境衛生的地點	建議原因
(1)	西貢敬民街兆日大廈與金寶閣之間後巷	附近食肆所引致的環境衛生問題
(2)	西貢年春街	附近食肆所引致的環境衛生問題
(3)	將軍澳頌明苑外圍寶順路周遭的行人路及厚德商場附近一帶	寶順路是餵飼野鳥的熱點； 厚德商場內街市引致附近的環境衛生問題
(4)	將軍澳石角路	車胎維修、廢物回收及環保斗等街道管理所衍生的環境衛生問題
(5)	將軍澳駿昌街公眾停車場	非法棄置廢物熱點及垃圾車停泊所衍生的環境衛生問題

5. 當委員會選定有關地點後，食環署會隨即展開行動，調配資源加強在有關地點的清潔和執法工作，包括增加清潔和清洗頻次、跟進環境衛生的妨擾事故及採取適當行動減除妨擾、加強防治蟲鼠工作，及對違反清潔法例人士及違反《食物業規例》(香港法例第 132 章)的食物業處所加強執法。如有需要，食環署會按情況與西貢地區管理委員會商討及安排跨部門聯合行動。

6. 食環署會定期向區議會匯報有關清潔工作的成效；以及向區議會建議將已將完成清潔的地點從名單剔除。

徵詢意見

7. 請委員會閱覽本文件，並對有關建議提出意見。

食物環境衛生署
西貢區環境衛生辦事處
2014年2月28日